

桃園市 106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
「兒少保護輔導」-「關懷親眼目睹家庭暴力兒童和少年」
專業成長研習實施計畫

壹、計畫依據

- 一、內政部 96 年 7 月 27 日台內童字第 0960840147 號函「落實兒童及少年保護家庭暴力與性侵害事件通報及防治工作實施方案」。
- 二、「教育部推動學校兒童少年保護機制實施策略」計畫。
- 三、教育部 106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 四、桃園市 106 年度友善校園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

貳、計畫目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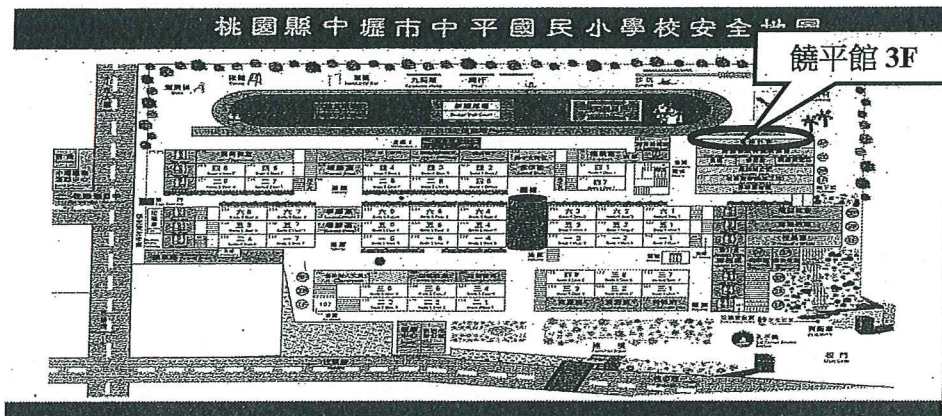
- 一、增進親眼目睹家庭暴力之兒童和少年心理輔導專業人員之專業知能與工作技巧，深化心理輔導專業人員對家庭暴力事件的服務內涵。
- 二、探討輔導相關議題，有效推動輔導教育，以增進專任輔導教師輔導專責能力。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
教育部
- 二、主辦單位
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學校
桃園市中平國小

肆、實施內容

- 一、辦理地點：中平國小饒平館 3 樓(住址：桃園市中壢區 32050 雙福路 12 號。電話：03-4902025#620。聯絡人：章箴琳組長。
- 二、辦理日期：
國中專輔教師〈上午場〉：106 年 6 月 7 日(星期三) 上午 9:00~12:20
國小專輔教師〈下午場〉：106 年 6 月 7 日(星期三) 下午 13:00~16:20
每一場次 80 人，兩場次共 160 人。



三、參加對象：



本市國中、國小專任輔導教師。

四、實施方式：參加研習人員，研習期間請給予公(差)假，惟課務請自行調整。

五、講師介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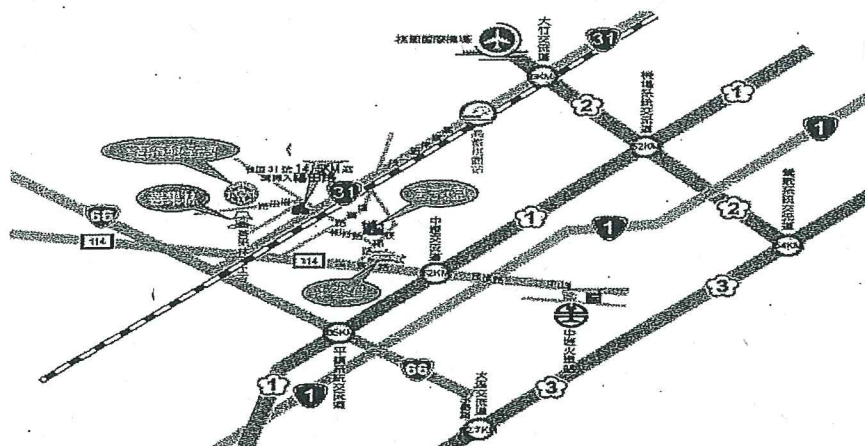
具專業知能之臨床心理師、教授、社工師或教師。

【交通路線】

高速公路：新屋（平鎮）交流道下，直行民族路經雙連坡，約5分鐘到達。

公車：桃園客運或中壢客運往新屋、富源、新坡（經富源）方向之公車到達本校，若由中壢火車站發車大約20分鐘之車程即可到達。

註：本校校內無法停車，鼓勵共乘。若開車則請停於側門雙福路路邊不妨礙民宅出入處。



伍、報名方式

桃園市各級學校專任輔導教師至教師專業發展研習系統

<http://passport.tyc.edu.tw/> 「中平國小」登錄『親眼目睹家庭暴力兒少之心
理輔導』報名研習。

陸、活動流程：

時 間		活 動 內 容	主 持 人
上午場	下午場		
8:40~9:00	12:40~13:00	報到	輔導室
9:00~10:30	13:00~14:30	親眼目睹家庭暴力兒少之心 理輔導	李正源講師
10:30~10:40	14:30~14:40	休息 10 分鐘	輔導室
10:40~12:10	14:40~16:10	親眼目睹家庭暴力兒少之心 理輔導	李正源講師
12:10~12:20	16:10~16:20	問題討論	李正源講師
12:20	16:20	賦歸	

柒、研習時數：全程參與人員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認證。

捌、預期效益：

- 一、強化專任輔導教師輔導親眼目睹家暴兒少之專業知能。
- 二、協助親眼目睹家暴之兒少走出心理陰影，傳達生命的光明面及意義價值。
- 三、親師生共同合作，營造友善校園的環境。

玖、活動經費：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專款補助支應，如概算表<附件一>。

拾、本計畫由市府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 講師介紹

如附件二



